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143017.SH	H17 华汽 1
145860.SH	H17 华汽 5
127859.SH/1880183.IB	H18 华汽 1/18 华汽债 01
127860.SH/1880184.IB	H18 华汽 2/18 华汽债 02
127893.SH/1880227.IB	H18 华汽 3/18 华汽债 03
151123.SH	H19 华晨 2
151236.SH	H19 华晨 4
152134.SH/1980085.IB	H19 华汽 1/19 华汽债 01
151408.SH	H19 华晨 5
151595.SH	H19 华晨 6
152218.SH/1980191.IB	H19 华汽 2/19 华汽债 02
155651.SH	H19 华集 1
163118.SH	H20 华集 1
166202.SH	H20 华晨 1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重大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背景情况

自 2024 年 5 月 29 日起 6 个月内（窗口期顺延），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集团”）基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子公司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653）（以下简称：“申华控股”）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为了维护上市公司股价稳定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通过全资子公司辽宁华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华晟”）持续增持申华

控股股权（2024年第一次增持计划），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不超过7,000万元。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2024年5月31日至2024年12月20日，辽宁华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申华控股股份56,170,039股，占申华控股总股本的2.89%。累计增持股份的金额为6,968.39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已接近约定金额上限，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截至2024年12月20日，辽宁华晟持有申华控股股份为283,582,039股，占总股本的14.57%。华晨集团通过华晨集团及其控制的主体辽宁华晟、辽宁正国合计持有申华控股股份502,535,305股，占总股本的25.82%。

具体内容详见申华控股于2024年12月20日披露的《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2024年第一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

三、其他事项说明

2024年8月13日华晨集团披露了《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涉及重大事项的公告》，自2024年8月12日起6个月内（窗口期顺延），华晨集团拟通过辽宁华晟再次增持申华控股股份（2024年第二次增持计划），拟增持申华控股股份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目前，第二次增持计划仍在有效期内。

本公司将根据实际重整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承诺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严格遵循债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和自律规则，在债券存续期间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涉及重大事项的公告》之盖章页)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